附件1

2020年度宣传工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评分细则

（各市体育行政主管部门、机关各处室、各直属单位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作项目 | 考核内容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 完成时限 | 考核处室 |
| 体育宣传工作 | 完成自治区体育局下达的2020年度宣传上稿任务量 | 10 | 完成各级媒体年度上稿任务量得分，中央（国家级）媒体得2分、自治区级媒体得2分、市级媒体得2分、国家体育总局网站得1分、自治区体育局官网得2分、微信公众号得1分。  未完成单项年度上稿任务量的，实际完成量少于该单项年度上稿任务量60%的，则该单项不得分；实际完成量超过该单项上稿任务量60%的，则该单项按照完成比率进行计分。 | 12月31日 | 自治区体育局  办公室 |